

浙江省电力学会个人会员接纳与管理实施细则

(试行稿)

(2017 年 5 月 5 日组织工作委员会第二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

浙江省电力学会(以下简称本会)个人会员包括:普通会员和高级会员两类,具有电力工程领域一定专业技术职务或专业知识的科技人员和高技能人才以及积极支持本会工作的科技管理者,可申请为本会的个人会员。

一、个人会员入会条件

普通会员:在电力工程相关领域,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1. 具有工程师、讲师、助理研究员(含相当的专业职称或专业职务)及以上水平;

2. 具有博士学位;具有硕士学历且工作 1 年以上;具有大学本科学历且工作 3 年以上;具有大学专科学历且工作 5 年以上;具备工程师水平的自学成才的人员;

3. 在电力工程相关领域做出一定成绩和贡献。

高级会员:取得副教授、副研究员、高级工程师及以上任职资格,会龄在 2 年以上,同时具有下列条件之一者:

1. 在学术界、工程技术界有积极贡献,具有丰富实践经验;

2. 获得省(部委)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励;

3. 长期从事本会工作,对本会有积极贡献。

对电力科技事业有重大贡献的中青年科技工作者，可破格吸收。

二、个人会员享有的权利

- (一) 本会的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 (二) 参加本会有关活动；
- (三) 获得本会的会刊；
- (四) 对本会工作的批评建议权和监督权。

三、个人会员履行的义务

- (一) 遵守本会章程，执行本会的决议；
- (二) 维护本会合法权益；
- (三) 完成本会委托的工作；
- (四) 对本会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 (五) 按规定缴纳会费。

四、个人会员入会程序

(一) 申请方式

登录浙江省电力学会网站 (www.zjsee.org) 会员专区，在线填写并提交申请表。其中，申请高级会员须由两名高级会员介绍，或经本会会员单位、专业委员会、地区学会（选择其一）推荐。

(二) 评审与批准

普通会员：本会秘书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本会组织工作委员会批准。

高级会员：本会秘书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专家组评审、组织工作委员会会议审定，本会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议批

准。

五、个人会员的会籍管理与会费收缴

(一) 建立个人会员档案并入库；

(二) 个人会员会费标准：

普通会员自愿缴纳会费；

高级会员每人每年 50 元人民币。

(三) 会费可通过汇款方式汇至本会指定的银行账户：

户名：浙江省电力学会

开户行：工行杭州市体育场路支行

账号：1202021009003421909

六、个人会员享有的服务

本会致力于为会员提供更广阔的社会资源，提供前沿学术资讯，搭建交流的平台，助力科技人才的成长。

(一) 学术交流活动：

1. 提供全年有关会议信息；
2. 参加会议享有注册费优惠；
3. 订购会议论文报告集或资料享有优惠。

(二) 本会的会刊和科技刊物：

1. 免费赠阅全年本会会刊和由本会编发的各类电子刊物；
2. 订阅本会主办的刊物享有 15% 优惠。

(三) 本会组织的各项奖励推荐和专家库入选：

1. 本会的高级会员可推荐浙江电力科学技术奖项目；
2. 本会的高级会员可推荐浙江电力年度科技人物奖；

3. 本会的会员可申报本会专家库候选人。

七、退会

1. 会员退会应书面通知本会，并交回有关证件。

2. 高级会员如果 2 年不按期缴纳会费或不参加本会活动的，视为自动放弃高级会员会籍。

3. 普通会员如果 5 年内未参加本会活动的，视为自动放弃普通会员会籍。